

新华乌什 50 万 kW/200 万 kWh 构网型储能项目 PC 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新华乌什 50 万 kW/200 万 kWh 构网型储能项目已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新华(阿克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PC 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BRR23-HNS-ZB-016-003

2.2 项目概况

新华乌什 50 万 kW/200 万 kWh 构网型储能项目位于阿克苏地区乌什县东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79° 46' 48.27"，北纬 41° 02' 46.79" (手持 GPS 测得)，距离乌什县直线距离约为 49.0km，距离阿合雅乡直线距离约 19.0 公里，G219 国道 (S306 省道) 南侧 8.0km 左右处，交通条件较便利。根据设计提供基础预设最大埋深约 3.5m，经现场踏勘、调查了解，拟建站址地貌单元较单一，地处山前冲洪积倾斜平原，地势开阔，地形整体由南向北倾斜，自然坡度约 2.0-3.0%，场地中心点地面高程 1347m 左右。该项目申请用地总面积为 30.46 公顷，均为未利用地。

本项目包括 25 万 kW/100 万 kWh 磷酸铁锂储能工程、25 万 kW/100 万 kWh 全钒液流储能工程，1 座 220kV 升压汇集站工程、1 回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 (约 2km) 以及生产生活区相关建筑工程。

2.3 建设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乌什县。

2.4 招标范围：本标段招标范围包括协助办理项目前期手续、施工手续办理和施工准备 (五通一平和临建)、标段内建筑工程，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及消缺，并网验收 (包含涉网试验等所有手续)、智慧运营中心接入和验收、项目工程竣工验收，负责协调与地方的关系等。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负责办理项目前期及项目验收相关手续

包括但不限于征地协调及项目验收，配合发包人办理本项目全部前期手续及施工期手续，协调与本项目有关的地方关系和电网关系。



按照工期要求联系协调相关单位完成并网投运的相关手续并承担所需费用。

涉网技术监督；涉网试验以确保储能系统的安全和稳定。

涉网试验包含但不限于：有功功率控制、无功功率控制、功率因数调节能力、充放电时间、额定能量、额定能量效率、电能质量、高电压穿越能力测试、低电压穿越能力测试、连续低电压穿越能力测试、连续高电压穿越能力测试、过载能力、一次调频、惯量响应、运行适应性、阻尼控制、相角阶跃、自动发电控制（AGC）、自动电压控制（VC）、跟/构网模式切换、PCS 整站建模、220kV 升压汇集站主变试验、GIS 试验、全场接地试验等。

完成全部专项工程验收（含环保验收、水土保持验收、职业卫生、安全设施、档案验收、消防验收、征地验收、质检验收、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等）及竣工验收，办理项目临时占地相关手续并承担所需费用。

（2）25 万 kW/100 万 kWh 磷酸铁锂储能区

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池舱设备基础、PCS 升压箱变一体机基础、储能区电缆沟（含储能区内部所有电缆沟及 35kV 集电线路至 220kV 升压汇集站围墙）、厂区接地、厂区道路、场地平整、围墙、铺设碎石、大门、渣土外运及消纳、巡检小道、安全标准化施工等内容。

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电池舱与 PCS 升压箱变一体机间直流电缆、集电电缆、通讯电缆、光缆、接地材料、系统集成、视频监控系统、照明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PCS 高压侧至升压站母线侧所有设备采购均在本标段采购范围内，磷酸铁锂储能系统所需全套设备甲供。）

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储能系统相关设备安装、电线电缆采购安装、接地材料安装、系统集成、EMS 系统、火灾报警系统、试验、调试、场内运输及倒运、保险、仓储保管等。

（3）25 万 kW/100 万 kWh 的全钒液流储能区

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储能设备基础、其他设备基础、储能土建工程、箱式变电站基础（含事故油池）、35kV 集电线路基础、接地、厂区内道路、场地平整、杂草清理、围墙、火灾报警系统、渣土外运及消纳等内容。

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接地材料、集电电缆、通讯电缆、光缆、视频监控系统、照明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满足整站需求。（PCS 高压侧至升压站母线侧所有设备采购均在本标段采购范围内，全钒液流储能系统所需全套设备甲供。）

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储能系统相关设备安装、电线电缆采购安装、接地材料采购安装、系统集成、EMS 系统、火灾报警系统、试验、调试、保险、全部设备材料运输至现场指定位置的接车、卸车等。

（4）220kV 升压汇集站

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220kV 升压汇集站警卫舱、危废舱、所有设备基础、进站道路、站内道路、围墙、大门、局部绿化、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施工、防洪、检修道路、给排水等。

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 220kV 设备（主变、GIS）及其附件、35kV 母线桥、35kV 一次预制舱及配电装置、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小电阻接地成套装置、全站防雷及设备接地（包括电气设备、设备支架、构架和辅助装置的工作接地、保护接地和防雷接地）、220kV 升压汇集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其中包含 220kV 升压汇集站整站计算机监控系统主机及工程师站设备、监控软件等，负责协调调控磷酸铁锂储能站监控系统与全钒液流储能站监控系统等工作，负责全站的二次综自系统的采购订货、对点联调等工作）、电气设备二次系统继电保护、安全自动装置、通讯及远动系统、二次安防系统、火灾报警系统、控制及直流系统、站用电系统、计量设备、安全自动装置设备、集中监控系统硬件设备、二次预制舱、软件系统、备用电源、消防及给排水、污水处理、火灾报警系统、全站照明、供暖、通风及空调设备等。

设备安装及调试：主变、SVG、接地变、站用电设备、35kV 和 220kV 设备（户外 GIS）、全站电缆采购安装（含储能区 35kV 集电线路电缆头安装）及电缆防火封堵、消防及给排水、污水处理、环境监测系统、二次及综合自动化设备、继电保护设备、安全自动装置设备、通讯系统设备、计量设备、集中监控系统硬件设备及软件系统、电力生产管理系统、全场防雷接地、升压汇集站变电架构等设备的安装、试验、监造、运输、保险、仓储保管等。

（5）房屋建筑、场内道路及场内绿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生活区综合楼及配套设施、警卫室、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一体化消防水泵站、附属用房、设备基础、进站道路、站内道路、围墙、大门、场内绿化、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施工、防洪、检修道路、给排水以及接入到升压汇集站内的公网通信线路施工、企业标识制安等。

（6）220kV 送出工程+220kV 间隔改扩建

包括但不限于：220kV 送出线路及对侧间隔扩建等配套送出项目的土建工程、设

备采购、设备安装及调试等。

(7) 临时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永临结合的供电工程、通信工程、施工期供水工程等。

(8) 承包人应对报送的混凝土配合比、砂浆配合比和碾压参数等进行审查和复核、验证性检测试验，并对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监理人按照规范规定和合同约定进行平行检验和跟踪检测，以确保工程质量。

(9) 承包人按照中核集团公司要求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内容，并配合发包人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验收。

2.5 计划工期：总工期 12 个月，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类别和等级为承装、承试类二级及以上）。

(2)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 至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 5 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应至少具有 1 项已完成或在建的以下类似项目业绩之一：

① 储能容量 10 万 kWh 及以上的储能工程施工业绩；

② 装机容量 10 万 kW 及以上的新能源发电工程施工业绩。

(4)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注：以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

(5)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6) 其他要求：

① 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有有效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②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拟派项目管理机构的主要人员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注：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4年4月17日至2024年4月23日17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将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的截图作为附件上传，即可下载招标文件。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客服电话：021-61592300（工作日9:00-11:30 13:30-17:00）。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3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及发票领取

（1）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1000.00），售后不退。

（2）支付方式：①请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投标人注册，注册免费（网址：<http://www.365trade.com.cn/>）；②注册审核通过后，登录系统，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查询，找到项目后点击“我要投标”，需要购标审核的项目按要求上传购标资料；③等待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选中需要购买的招标文件标包（我的工作台-我参与的项目）加入购物车进行标书费用支付；④支付完成后应保存支付成功的截图。平台操作过程中如需帮助，可联系平台客服热线010-86397110获取支持。

（3）发票领取：选择“我需要发票”的潜在投标人可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自行下载发票，发票一律为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4.4 其他事项说明：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1）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2）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5月8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其他说明

7.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7.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7.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7.4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华(阿克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乌什县乌什镇衢州新时代创新大厦4楼413室

联系人：金志强

电话：18099488560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11 号楼

联系人：申晓东、范雪凯

电话：010-53105851、13015517281

电子邮件：chinabrr09@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申晓东

电话：010-53105851、13015517281

电子邮件：chinabrr09@163.com